

# 復旦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新生甄試入學突發狀況應變措施

- 一、地震未及災害，以繼續考試為原則，監試人員應安撫考生心情，考生保持肅靜，不可離開試場。
- 二、地震嚴重恐導致災害，由考場主任（試務中心）視地震強烈程度決定，如有就地掩蔽或緊急疏散之必要，以廣播方式宣布。

## （一）就地掩蔽：

1. 考場主任（試務中心）廣播宣布「就地掩蔽、暫停考試」後，監試人員應安撫考生心情並指示考生停止作答、立即將試題卷及答案卡（卷）置於桌上。
2. 考生原地掩蔽，不得任意交談。
3. 地震結束後，考場主任（試務中心）廣播宣布：「地震結束，繼續考試，考試時間延長至○點○分」（原則上以影響該科多少考試時間則延長該科考試時間。）
4. 監試人員應詳實記錄地震情形於「試場紀錄表」上。

## （二）緊急疏散：

1. 考場主任（試務中心）廣播宣布「緊急疏散、暫停考試」後，監試人員應安撫考生心情並指示考生停止作答、立即將試題卷及答案卡（卷）置於桌上。
2. 考生依監試人員指示迅速離開試場，並至最近空地或定點進行疏散，不得任意交談。
3. 地震結束後，考場主任（試務中心）廣播宣布：「地震結束，本節考試停止下一節考試科目按『測驗時間表』繼續考試。」
4. 監試人員於地震結束後，回教室收齊該科試題卷、答案卡（卷）至試務中心。（緊急疏散，該科即不繼續考試，另由試務中心統一發布後續處理訊息。）
5. 監試人員應詳實記錄地震情形於「試場紀錄表」上。
6. 涉及緊急疏散者，學校將召開緊急事件處理小組會議，研擬因應措施，考生應配合學校因應措施，不得異議。

三、停電時，考試繼續進行，請依照廣播或手搖鈴聲進行考試。